

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

(深圳地区) 环境污染责任保险附加罢工、暴乱、民众骚动及恶意破坏条款

本保险扩展承保被保险人依法从事保险单载明的业务时，因直接由于罢工、暴乱、民众骚动及恶意破坏导致有毒有害物质的释放、散布、泄漏、逸出，由此造成的第三者的人身伤亡，由第三者在保险期间内首次向被保险人提出精神损害索赔，依照人民法院判决应当由被保险人承担的经济赔偿责任，保险人在约定的赔偿限额内负责赔偿。